

假借开展职工活动提取公款 指定医院安排员工体检拿回扣

万宁总工会原主席符玉霞
侵吞14万余元公款判2年

本报讯 时任万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兼万宁市总工会主席的符玉霞(女,1958年出生,万宁人),假借组织女职工开展活动的名义,用虚开发票平账的方式及为女职工体检拿回扣套取公款的方式,将公款148078元据为己有。近日,海口中院对符玉霞贪污案作出终审判决,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万元。

通讯员 胡坤坤 见习记者 吴兴

以开展活动为名,让出纳提出7万公款并据为己有

2013年6月的某天,符玉霞以需开展女职工活动的名义,指示万宁市总工会出纳文某从账户预支人民币7万元。2013年6月14日,文某按符玉霞的指示,以开展女职工活动名义办理了借款手续,从万宁市总工会账户提取7万元,后在符玉霞办公室将这笔钱交给符

玉霞。符玉霞拿到该笔款项后,并未用于开展女职工活动,而是据为己有。之后,符玉霞交待万宁市总工会副主席黄某、出纳文某虚列“女职工广场健身活动”、“幸福万宁单身相亲联谊活动”、“女职工宣传资料费用”等,以虚开的支出冲平其预借的7万元款项。

组织员工体检,套取“领导备用金”拿回扣7.8万元

9月的某天,符玉霞指示万宁市总工会副主席黄某、出纳文某向万宁中西医结合医院院长黄某容了解能否虚开发票,以便套取“领导备用金”。黄某、文某等人与院长见面商谈后,黄某容提出如果市总工会能组织职工前来体检,医院可以返还部分现金给市总工会。次日早上,符玉霞在其办公室召开会议,黄某将与黄某容商谈结果进行汇报,符玉霞表示同意,并交待黄某与黄某容签订《体检协议书》,同时还与

黄某容商定由万宁中西医结合医院从体检费里返还人民币7万余元。之后,符玉霞通知万宁市财政局将“领导备用金”用于支付职工体检费用,后万宁市总工会于2013年12月10日将职工体检费用人民币103488元支付给万宁中西医结合医院。约两日后的某天上午,黄某容将体检还款人民币78078元交给文某,文某于当日下午在其办公室内单独将人民币78078元交给符玉霞。

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终审维持原判

一审法院认为,被告人符玉霞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公款148078元,其行为已构成贪污罪,应予惩处。符玉霞利用主管万宁市总工会经费的职务便利,假借组织女职工开展活动的名义用虚开的发票平账的方式及为女职工体检拿回扣套取公款的方式将公款148078元据为己

有,证据确实充分,应以贪污罪定罪量刑。一审法院作出判决:被告人符玉霞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万元。

宣判后,符玉霞不服一审判决向海口中院提出上诉。海口中院认为原判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程序合法,应予维持。

免费洗脸洗成黑脸,还威胁“不花钱洗掉会毁容”

坑了消费者还狡辩,居然把工商部门告上法庭
美容院败诉被吊证罚10万

本报讯 女子进店免费洗脸,结果被洗成了大黑脸,还被威胁“不花钱洗掉会毁容,内分泌失调”。海口市一美容院因欺诈消费者被工商部门罚款10万元,并吊销执照。该美容院认为处罚过重,反将工商部门告上法庭。近日,海口中院对此案作出终审判决,美容院的请求被依法驳回。 记者 畅凯 通讯员 冷凌波

案情回顾 弄黑顾客的脸还威胁不交钱洗掉会毁容

案件发生在2015年下半年,市民高女士和杨女士在海口明珠广场逛街时,被一男子以“免费领取化妆品”为由,带到美兰雅妃明珠店美容院。在美容院内,工作人员分别把两人安排在不同的房间内洗脸并测试皮肤。进行皮肤测试时,工作人员开始向她们推销并要求办卡,多次被拒绝后,工作人员谎称“另一个同学已经办理,洗去脸上的东西需要不动半个小时,不然内分泌会失调”,期

间还不准她们使用手机相互联系。最后,高女士和杨女士各花690元分别办理了美容卡。

同样,市民郑女士和吴女士也被以“免费洗脸”为由骗到这家美容院,两人一进店就被工作人员把脸弄黑,并威胁要交费才能洗掉,否则会毁容,两人不得不支付了870多元的费用。郑女士认为,该美容院属于威胁消费者强制消费,但要求退款遭到拒绝,最后只好投诉到工商部门。

工商处罚 诱导顾客消费属欺诈行为,罚10万吊证

接到消费者举报后,海口市工商局执法人员立即展开调查,发现该美容院派工作人员在明珠广场附近以“免费领取化妆品”或“免费洗脸测试”为幌子带消费者进店,然后在消费者脸上进行测试,接而以恐吓等手段威胁不洗掉脸上的东西会毁容,内分泌失调,进而诱导消费者美容和办卡消费,造成消费者财产损失。

经调查取证后,工商部门认定该美容院以虚假、夸大、引人误解的宣传方式对消费者进行诱导消费,违反了《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处罚办法》,属欺诈行为。且调查过程中,美容院拒绝提供违法促销

营业收入记录、账册等凭证。该美容院的行为造成恶劣影响,情节严重,工商部门决定处以10万元罚款,吊销营业执照。

听证辩论期间,美容院负责人王某否认强制消费和以虚假宣传、欺诈手段诱导消费者消费,认为工商处罚过重。但海口市工商局认为,该美容院在提供免费服务过程当中,以虚假、夸大的“不做就会毁容”、“不做会内分泌失调”等恐吓语言对消费者进行威胁和诱导,最终造成消费者被迫消费的事实;且不到一个月被两次投诉,造成恶劣的社会负面影响,所以对王某申辩理由不予采纳。

法院判决 美容院的欺诈行为情节严重,应从重处罚

工商部门最终下达处罚决定后,王某依旧不服,并以“没有违法所得依据,不应对其作出处罚”、“没有危害社会和造成恶劣影响”等为由提起诉讼,请求法院撤销工商部门对其作出的处罚决定。

历经一审和二审开庭审理,近日,海口中院对此案作出终审判决。法院认为:该美容院虚假促销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处罚办法》条款规定,构成

欺诈;其次,该美容院的欺诈行为,对消费者的身心健康和财产造成损害,并产生恶劣社会负面影响,而且接受工商部门调查时,拒绝提供违法所得凭证,导致无法查明违法所得,均属情节严重,符合依法从重处罚情节。

最终,法院终审判决:工商部门依法对该美容院做出的罚款10万元并吊销营业执照在法律幅度内,并无不妥,驳回王某诉讼请求。

征集公告

- 一、征集单位: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 二、征集内容:营业网点门楣安装工程施工单位
- 三、工程项目范围:全省工行办公场所、营业网点门楣新建、改造
- 四、资格要求:
 1.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以上,经营范围包含广告制作,能承建门楣项目。
 2. 能向我行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公司信誉良好,最近三年无违法记录、无不良执业记录。
 4. 成立3年以上,在海南有固定的营业办公场所。
- 五、报名材料:报名时请携带介绍信、营业执照、法人授权书(验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公司近两年主要业绩介绍(需验合同原件)
- 六、报名时间:2017年5月15日至2017年5月17日下午17:00
- 七、报名地点:海口市和平南路54号省工行4楼406室
联系人:张经理 66239591 18907689755

在QQ群里“教”人买彩诈骗18万

男子从江西逃来海南 刚出高铁站就被抓了

□记者 沈丽焕 通讯员 汪楚雯

本报讯 5月9日12时,因涉嫌诈骗被江西黎川县公安局网上通缉的韦某,刚出东环高铁海口美兰机场站就被海口铁路公安处海口东车站派出所民警抓获。

经查,今年24岁的韦某系琼海人。2014年3月,韦某与同村曹某等人利用

QQ社交聊天工具,组建一个名为“中外合资交流”的QQ群,以可以赚钱的名义,“教”群成员江某(受害人)在“万禧”网站上购买重庆时时彩,进而对江某实施诈骗。短短一个月间,江某总计被骗18万多元。2014年5月,犯罪嫌疑人曹某被成功抓获。立案警方通过侦查,将涉嫌诈骗的韦某网上通缉。